

恒丰银行南京分行本部部分办公家具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
(招标编号: HFNJJZCG202402032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恒丰银行南京分行本部部分办公家具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, 招标人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恒丰银行南京分行本部部分办公家具采购。具体详见磋商文件及清单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恒丰银行南京分行本部部分办公家具采购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恒丰银行南京分行本部部分办公家具采购项目:

- 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 (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, 原件备查)。
- 2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(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);
- 3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(提供2022年或2023度的财务报表, 或磋商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。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);
- 4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, 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网址为: 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)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(提供相关截图证明材料);

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2024-11-29 09:00到2024-12-06 17:00

获取方式: 投标申请人需持《单位介绍信》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到指定地点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。本公告发布之日即为指定地点投标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, 地点: 江苏建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, 地址: 南京市龙蟠路151-1号赞成湖畔居商务楼4楼。 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: 500元 (现金) /份, 文件售出不退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4-12-11 15:00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递交, 供应商必须于报价截止时间前现场递交响应文件, 逾期恕不再受理, 传真、邮寄等方式递交的响应文件概不接收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-12-11 15:00

开标地点：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188号德基大厦五楼恒丰银行南京分行

七、其他

本项目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、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及恒丰银行官网上发布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
地 址： 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188号德基大厦恒丰银行南京分行
联 系 人： 黄经理
电 话： 025-86827849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江苏建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地 址： 南京市龙蟠路151-1号赞成湖畔居商务楼4楼
联 系 人： 王凯
电 话： 15005149770
电 子 邮 件： 763735741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王凯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（盖章）